

中共中国农业科学院
作物科学研究所委员会文件

农科作党发〔2020〕11号

关于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的通知

第二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实施方案

根据《中共农业部党组关于在全系统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的实施意见》（农组〔2019〕1号）和《中共中国农业科学院党组关于在全院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的实施意见》（农科组〔2019〕1号）精神，结合作物科学研究所实际，现就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制定如下方案。

- 1 -

中国农业科学院作物科学研究所“三重一土”

Comparative analysis of the human and mouse genomes

10. The following table shows the number of hours worked by 1000 employees in a company.

10. *Chlorophytum comosum* (L.) Willd. var. *spicatum* (L.) Kuntze

• **What is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two variables?**

Digitized by srujanika@gmail.com

*...and the **W**orld's **Y**oungest **U**niversity*

For more information about the study, please contact Dr. Michael J. Hwang at (310) 206-6500 or via email at mhwang@ucla.edu.

科学院指示的重要事项；

② 向上级部门请示或报告的重要事项和重要决策建议；

3. 本所改革发展的重大问题；
4. 本所科技创新工程实施中的重大事项；

5. 本所领导班子成员的有关人事安排；

6. 其他需要报批的重大事项。

（二）对本所内设机构、所属企事业单位的设立、变更、撤销，以及对本所内设机构、所属企事业单位负责人的任免，由本所党委会议研究决定。对本所内设机构、所属企事业单位负责人拟任人选，由本所党委会议研究提出意见，报院人事局审核同意后，由院人事局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办理任免手续。

（三）对本所内设机构、所属企事业单位的设立、变更、撤销，以及对本所内设机构、所属企事业单位负责人拟任人选，由本所党委会议研究提出意见，报院人事局审核同意后，由院人事局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办理任免手续。

（四）对本所内设机构、所属企事业单位的设立、变更、撤销，以及对本所内设机构、所属企事业单位负责人拟任人选，由本所党委会议研究提出意见，报院人事局审核同意后，由院人事局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办理任免手续。

（五）对本所内设机构、所属企事业单位的设立、变更、撤销，以及对本所内设机构、所属企事业单位负责人拟任人选，由本所党委会议研究提出意见，报院人事局审核同意后，由院人事局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办理任免手续。

（六）对本所内设机构、所属企事业单位的设立、变更、撤销，以及对本所内设机构、所属企事业单位负责人拟任人选，由本所党委会议研究提出意见，报院人事局审核同意后，由院人事局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办理任免手续。

（七）对本所内设机构、所属企事业单位的设立、变更、撤销，以及对本所内设机构、所属企事业单位负责人拟任人选，由本所党委会议研究提出意见，报院人事局审核同意后，由院人事局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办理任免手续。

（八）对本所内设机构、所属企事业单位的设立、变更、撤销，以及对本所内设机构、所属企事业单位负责人拟任人选，由本所党委会议研究提出意见，报院人事局审核同意后，由院人事局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办理任免手续。

（九）对本所内设机构、所属企事业单位的设立、变更、撤销，以及对本所内设机构、所属企事业单位负责人拟任人选，由本所党委会议研究提出意见，报院人事局审核同意后，由院人事局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办理任免手续。

（十）对本所内设机构、所属企事业单位的设立、变更、撤销，以及对本所内设机构、所属企事业单位负责人拟任人选，由本所党委会议研究提出意见，报院人事局审核同意后，由院人事局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办理任免手续。

1. 院党组和研究所管理的领导干部任免及相关事项；
2. 推荐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候选人；
3. 所级及以上荣誉授予人选决定或推荐；
4. 确定全资、控股企业所方法人代表、董事、监事及经理人选；

二、财务管理权限

（一）预算调整与资金使用

1. 100 万元以上的中央财政资金预算调整事项；

2. 50 万元以上的资金使用事项；

3. 其他大额度资金使用事项。

三、对外投资与资产处置

1. 100 万元以上的对外投资项目；

2. 50 万元以上的资产处置事项；

3. 其他大额度资产处置事项。

四、人事任免与考核激励

1. 院党组和研究所管理的领导干部任免及相关事项；

2. 推荐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候选人；
3. 所级及以上荣誉授予人选决定或推荐；

4. 确定全资、控股企业所方法人代表、董事、监事及经理人选；

五、其他重要事项

1. 100 万元以上的中央财政资金预算调整事项；

2. 50 万元以上的资金使用事项；

3. 其他大额度资金使用事项。

六、附则

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施行，由院党组负责解释。

三、“三重一大”决策程序

(一) 酝酿决策阶段

1. “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前，主办部门必须进行广泛深入的调查研究，充分听取各方面意见，并履行部门集体决策程序，提出本部门明确的意见；对专业性、技术性较强的事项，应进行专家论证、技术咨询、决策评估。

2. 重大科技项目、科技发展规划和涉及学术问题的重要事

项，由科技处会同有关单位组织专家进行论证，提出书面意见。

用工作条例》等有关规定和程序要求。在提拔研究所管理的领导干部前，须由所纪委对拟提拔人选廉洁自律情况提出结论性意见。

4. 涉及广大干部职工切身利益和生活福利的规章制度和重大事项，必须广泛通过职工代表大会、民主恳谈会等形式，征求职工群众意见和建议。

5. “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前，必须征求纪检监察部门意见，纪检监察部门提出书面意见。

院作物科学研究所会议制度》等有关规定和程序提出，~~并按以下~~

~~部门具体事项大问题。~~

7. 对于临时性、时效性要求高，需紧急上报的“三重一大”
~~事项，经主管部门负责人和研究所主要领导同意后，可~~
先行上报，事后向所常务会、所党委会报告。

（二）集体决策阶段

1. “三重一大”事项决策会议必须符合规定人数方可召开。
~~所务会、所党务会或党政联席会由业务以上成员列会，讨论干~~

~~部各室、各党支部、各直属单位、各附属单位、各派出机构、各~~

~~所属企业、各协会、学会、研究所、中心、实验室、工程中心、~~

~~各研究室、各实验室、各中心、各办公室、各科室、各科组、各~~

~~各实验室、各中心、各办公室、各科室、各科组、各~~

(三) 执行决策阶段

1. “三重一大”事项经领导班子集体决策后，由班子成员

~~分工和职责组织实施。遇有分工和职责交叉的，由领导班子~~

明确一名成员牵头。

2. 班子成员不得擅自改变集体决策。对集体决策有不同意

~~意见的，可以保留，可按组织原则和规定程序反映，但在没有做~~

~~出新的决策前，应无条件执行。~~

~~3. 集体决策需要变更的，应由领导班子重新做出决策；如~~

~~遇重大突发事件或情况发生临时性变化，必须在事后及时~~

~~向领导班子报告，未完成事项如需领导班子重新做出决策的，~~

~~经再次决策后，按新决策执行。~~

四、“三重一大”决策监督保障

(一) 监督主体和职责

1. 研究所党政一把手对贯彻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负

~~总责，党委负主体责任，纪委负监督责任，有关职能部门~~

(三) 监督方式

1. 常规监督。对会议的组织、执行、效果等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监督检查。

2. 专项监督。对会议的某项具体工作或某一个方面进行专门的监督检查。

3. 重点监督。

4. 突击监督。在不通知的情况下，对会议的组织、执行、效果等进行监督检查。

5. 会议监督。对会议的组织、执行、效果等进行监督检查。

所以“三重一大”决策监督台账。

会议组织部门负责通知参会部门负责人召开会议。

会议，必须以会议议程、会议记录、会议纪要等形式完整详

实、准确地反映会议情况，不得有弄虚作假、歪曲事实真相的情况发生。

（二）会议监督

五、“三重一大”决策责任追究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追究有关领导责任：

情节轻微的，对责任人给予批评教育、诫勉谈话，并限期纠正；

情节严重、造成恶劣影响和重大损失的，应依法依纪追究相关责任人责任。

- (一) 不按规定履行“三重一大”事项决策程序的；
- (二) 擅自改变或不执行党委集体决定的；
- (三) 在集体讨论中持不同意见的，事后又不执行的；
- (四) 所内视听条件未作提供全面、口头情况，造成错误决定的；
- (五) 弄虚作假，骗取领导集体做出决定的。

六、附则

- (一) 本细则由党委办公室负责解释。

- (二) 本细则自修订发布之日起施行。原《中国农业银行

作物科学研究所党委办公室

2020年10月15日印发